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

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

政府總部  
發展局  
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  
政府總部西翼十七樓



Development Bureau  
Government Secretariat  
17/E, West Wing,  
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 
2 Tim Mei Avenue, Tamar,  
Hong Kong

本署檔號 Our reference : (8) in DEVB\W\KEEO\1-65/3 Pt.1  
來函檔號 Your reference :  
電話號碼 Tel No.: : 3904 1728  
傳真號碼 Fax No.: : 3904 1161

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  
立法會綜合大樓  
立法會秘書處  
發展事務委員會秘書  
(經辦人：鍾蕙玲女士)

鍾女士：

發展事務委員會  
2013年1日7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 
起動九龍東辦事處工作進度報告  
及延續運作建議

於上述會議商議「起動九龍東辦事處工作進度報告及延續運作建議」時，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〔一〕在九龍東的工業大廈內經營文化及創作工作室佔用的樓面面積資料；及〔二〕政府當局如何協助讓其繼續在九龍東運作。

我們現回覆如下：

- 〔一〕 根據規劃署進行的「九龍東商業機構的統計調查」（2011年5月），現時於九龍東運作的商業機構，約有2.6%（504間）經營文化及創作工作室。這些機構當中，約37%（185間）的樓面面積介乎500至999平方尺，介乎1000至2999平方尺的約36%（178間）。
- 〔二〕 起動九龍東的其中一個發展策略是多元化。為了保持九龍東為藝

術，文化及創意產業的孕育基地，我們在轉型的過程中，會抓緊每一個讓持份者參與的機會。

我們伙拍藝術家和設計師合作多項地方營造的活動，包括起動九龍東辦事處的成立儀式及長達12個星期的「星期四玩轉駿業街」。同時，我們在「反轉天橋底行動」中，將觀塘繞道下被圍封的空間轉化成非正式的文化及表演場地，重新釋放予公眾使用。

為支持藝術及創意產業，令九龍東轉變為有藝術特色的商貿區，我們會研究在九龍東尋找合適的機會，提供給藝術家、藝團和創意產業營運的空間，當中包括善用天橋底餘下的地方、及研究在現存及新建的樓宇中納入文化及藝術空間是否可行。

發展局局長

(李啓榮



代行)

2013年1月29日